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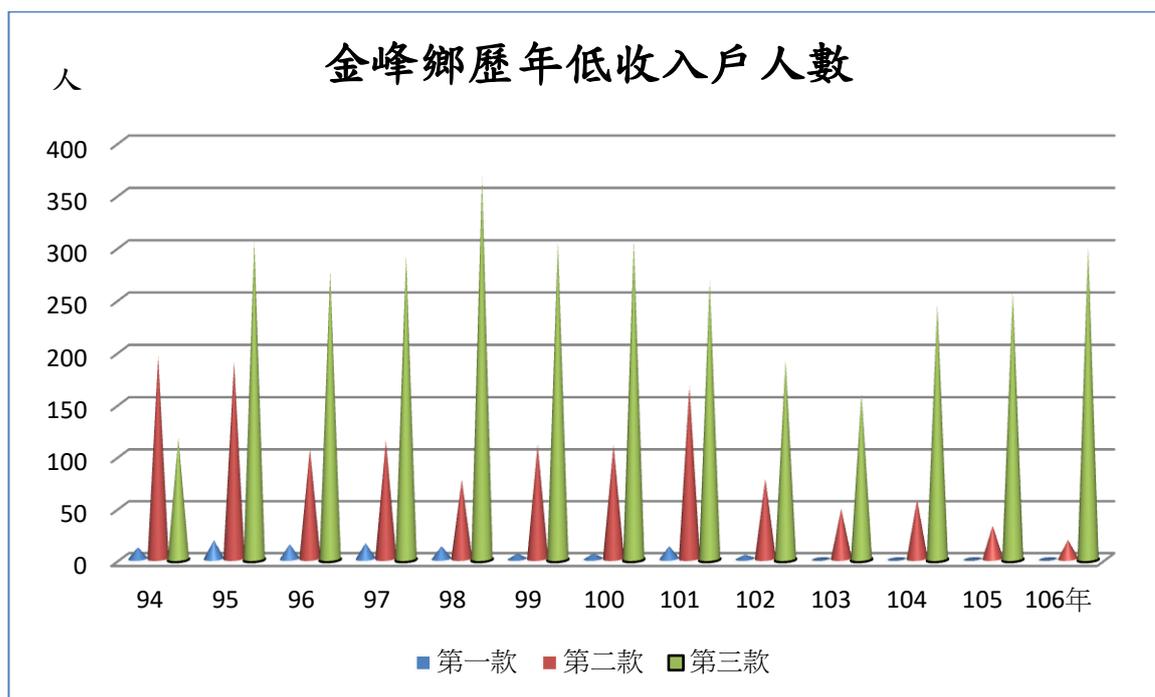
拾、社會福利

一、社區發展協會：

社區發展是一種多目標、長遠性、綜合性的社會福利事業，旨在透過社會運動方式與教育過程來培養社區意識，啟發社區民眾發揮自動自發、自助及人助的精神，貢獻人力、物力、財力，配合政府行政支援、技術指導，以改善社區居民之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等環境，提昇其生活品質。民國106年底本鄉社區發展協會計有5個，於節日慶典舉辦活動。現今社會家庭情感漸趨薄弱，社區不定期舉辦社區活動，可凝聚社區村民及親子間共同參與活動彼此相互與共溫馨體驗。

二、低收入戶：

民國106年底全鄉低收入戶共114戶，占全鄉總戶數10.14%，低收入戶人數320人，占全鄉總人數8.76%。第一款戶數1戶，人數1人；第二款戶數17戶，人數19人；第三款戶數96戶，人數300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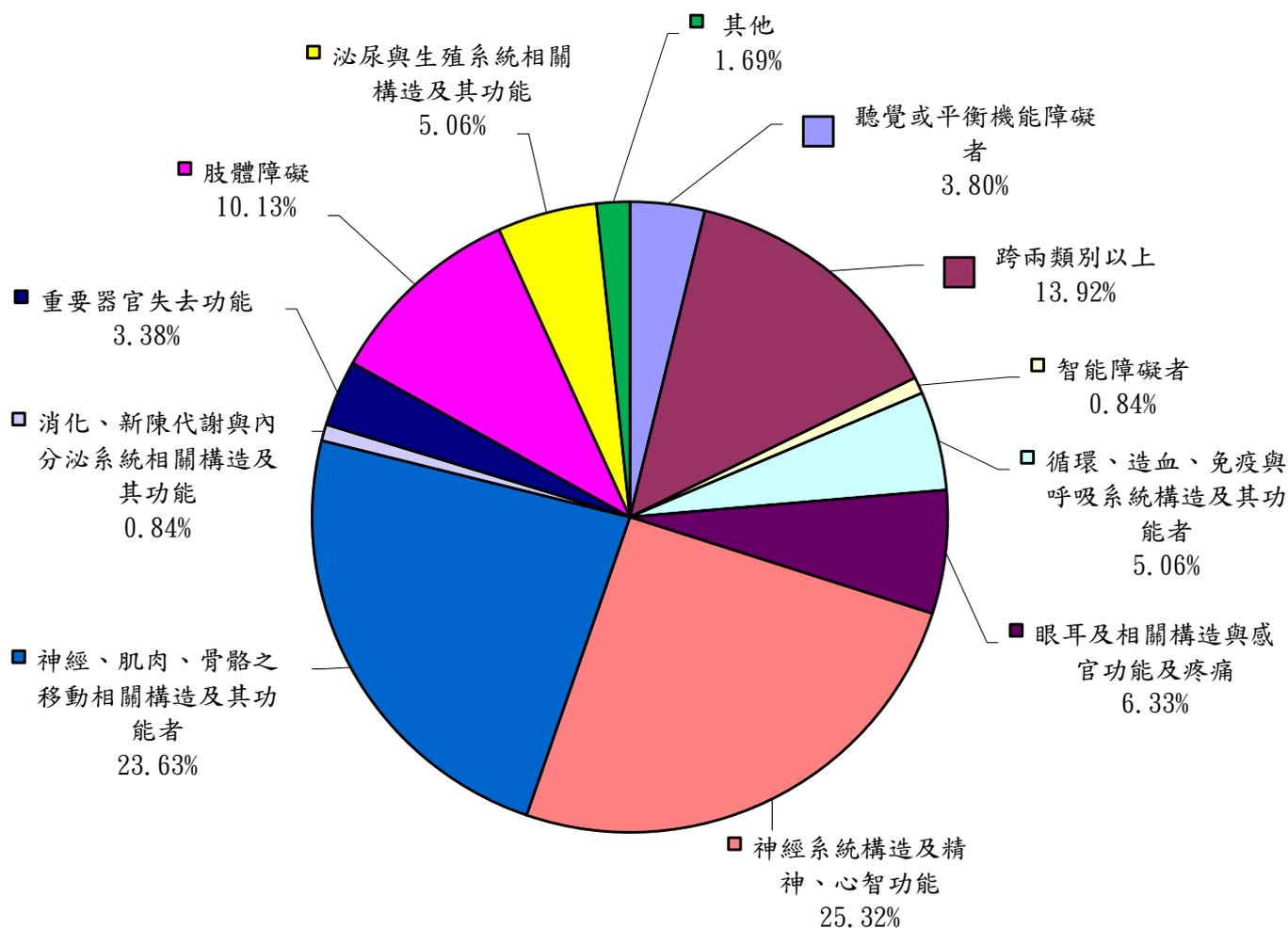


三、身心障礙：

民國106年本鄉身心障礙人數計237人，占全鄉總人數6.49%，其中以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、心智功能者60人，占身心障礙人數25.32%為最多；神經、肌肉、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56人，占23.63%為次之；跨兩類別以上者33人，占13.92%再次之；肢體障礙者24人，占身心障礙人數10.13%；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者15人，占6.33%；循環、造血、免疫與呼吸系統構造及其功能

者12人，占5.06%；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12人，占5.06%，聽覺或平衡機能障礙者9人，占3.80%；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8人，占3.36%；智能障礙者2人，占0.84%；消化、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2人，占0.84%；其他4人，占1.69%。

106年身心障礙人數



四、調解：

民國106年底調解委員人數9人，辦理調解業務計5件，其中民事案件5件（成立者為0件，不成立者為5件）；刑事案件0件。